

大连高新区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说明

2024 年，是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的攻坚之年，也是高新区高质量发展提质升级的关键之年。一年来，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市委、区党工委《提升清单》为抓手，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顶住经济下行压力，着力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增进民生福祉，“又高又新”高质量发展呈现新亮点、取得新成效。

财政部门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财政收入实现平稳增长，全年实现财政收支平衡，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为扎实推进“十四五”规划、“又高又新”发展提质升级提供财力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4 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3.76 亿元，加上上级转移支付 7.01 亿元、上年结余 1.02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86 亿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6 亿元，扣除上解支出 3.17 亿元、调出资金 4.21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4 亿元、结转下年 0.68 亿元后，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19 亿元相等，2024 年实现收支平衡。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2024 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3.76 亿元，下降 20.42%，完成预算 75.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8.39 亿元，

增长 8.88%；非税收入完成 5.36 亿元，下降 67.19%。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8.19 亿元，下降 10.65%，完成预算的 85.8%。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 亿元，保障管委会机关事业单位运转支出。

二是公共安全支出 0.87 亿元，落实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保证驻区机构业务开展。

三是教育支出 6.5 亿元，完善学前教育和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四是科学技术支出 1.36 亿元，落实科技创新和产业扶持政策，推动高质量发展。

五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 元，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足额落实低保、优抚、就业等社会保障政策。

六是卫生健康支出 1.05 亿元，保证基层医疗机构运行、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以及支付新冠疫情防控尾款支出。

七是节能环保和城乡社区支出 6.49 亿元，为做好区域内环保治理和环境整治工作，提升区域服务功能，落实城市维护资金以及基本建设资金投入。

八是农林水支出 0.18 亿元，主要用于农业生态资源保护、林业草原防灾减灾支出。

九是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3.65 亿元，对海创、广源等国企注资，推进国企改革发展。

十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21 亿元，保证相关部

门业务开展，提升应急保障能力。

十一是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0.63 亿元，用于一般债务利息支出。

4. 转移支付情况

2024 年，大连市对高新区转移支付资金共计 7.02 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6.21 亿元，主要是体制补助 4.92 亿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0.01 亿元、结算补助收入 0.01 亿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0.01 亿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27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78 亿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17 亿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01 亿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收入 0.03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0.8 亿元，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 0.06 亿元、教育 0.35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0.04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0.01 亿元、卫生健康 0.05 亿元、城乡社区 0.1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0.15 亿元、商业服务业 0.04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情况

2024 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5.63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收入 0.09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4.3 亿元，调入资金 4.21 亿元以及上级补助收入 0.02 亿元，结转下年 0.01 亿元后，与政府性基金支出 5.64 亿元相等，实现收支平衡。

政府性基金支出用于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7.93 亿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4.22 亿元、专项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1.91 亿元、彩票公益金支出 0.02 亿元。

2. 转移支付情况

（1）市对高新区转移支付情况：市对高新区转移支付 0.02 亿元，为彩票公益金收入。

（2）区本级对街道转移支付情况：区本级对街道无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三、政府性债务情况

2024 年，高新区政府债务限额 41.5593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9.049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2.5101 亿元；2024 年末高新区政府债务余额 41.1593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余额 18.6492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22.5101 亿元。2024 年发行政府债券 4.3 亿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券 3.6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0.7 亿元。偿还政府债券本金 4 亿元，支付政府债券利息 1.3416 亿元。发行的 3.6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发行的 0.7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用于高新区广源热力供热环保设施改造工程项目。

2024 年末，英歌石科学城债务余额 36.9359 亿元。2024 年调减新增专项债券 5 亿元。偿还债券利息 1.2045 亿元。大连英歌石科学城项目（一期首开区）项目的发债主体是市属国有企业大连英歌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负责债务还本付息。由于历史原因，英歌石科学城专项债以高新区为申报渠道，但并非高新区本级债务。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高新区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为 0, 上级补助 0.0039 亿元, 上年结余 0.0098 亿元, 扣除结转下年 0.0061 亿元后与国有资本支出 0.0076 亿元相等, 实现收支平衡。

五、社会保障基金预算

高新区社保基金与市内四区一并纳入市级统筹, 不单独编列预（决）算。

六、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党中央、国务院做出的顶层设计和重大部署。2024 年高新区财金局依据市财政下发的各类绩效管理文件, 进一步完善高新区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优化财政资源配置, 提升公共服务质量。

2024 年, 高新区预算绩效实现了“全方位、全覆盖、全流程”管理。高新区财金局在开展项目库管理后, 将年初预算部门专项项目缩减至 294 个, 追加预算项目 28 个, 全部设置了绩效目标, 进行了绩效自评、绩效监控, 并按市财政局绩效考核要求, 完成了部门整体绩效和重点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高新区的预算绩效工作, 仍在不断探索过程中, 各预算单位预算绩效理念也仍在逐步树立的过程中, 下一步高新区财金局将继续贯彻落实预算绩效上级指示精神, 向各预算单位渗透预算绩效管理理念, 注重结果和问题导向, 有效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合理分配财政资金。

七、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2024 年,高新区选取高新区营商环境建设局“数字高新”云资源扩容及数据迁移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已按程序公开。